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概况

一、 单位职责

二、 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三、 收支总体情况

四、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七、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八、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 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 财政拨款支出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前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关于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公开的指导意见》和《中共甘肃省委办公厅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要求，现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照《宪法》和法律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主要职责是：

（一）对秦安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查办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和上级人民检察院交办的案件或其它事项。

（二）依照法律规定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

（三）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

（四）依照法律规定提请公益诉讼；对判决、裁定等生效的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看守所监狱的执法活动实行监督。。

（五）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检举，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六）对于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有关领导和业务部门提出意见和建议，研究探索检察工作的加强和改革，进行检察学理论研究。

（七）对全院干警的执法执纪情况进行监督，查处群众反映的干警违法违纪行为，开展纪律教育、执法检查等活动，督查各项制度的落实。

（八）加强检察机关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决定任免县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九）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做好检

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学历教育工作。

（十）负责检察机关先进集体、个人的表彰、奖励工作，做好检察官等级呈报及司法警察的授衔和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检察机关党总支工作，老干部工作、妇联、工会及其它有关工作。

（十二）做好上报下达，财务装备，信息反馈等工作。

（十三）其它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机关内设机构

机关内设部门 5 个，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办公室、政治部。派驻兴国镇、西川镇、王尹镇、叶堡镇、郭嘉镇、魏店镇、中山镇、莲花镇、陇城镇 9 个检察室。2024 年，秦安县人民检察院政法编制 41 人，实有 38 人，工勤编制 4 人，实有 2 人。聘用制书记员 18 人。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本部门没有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

（三）直属事业单位

本部门没有直属事业单位。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2024 年单位收支包括机关预算和直属单位预算在内的汇总情况。

2024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1,351.45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一）收入预算

2024 年收入预算 1,351.45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1，2）。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42.62 万元，占 99.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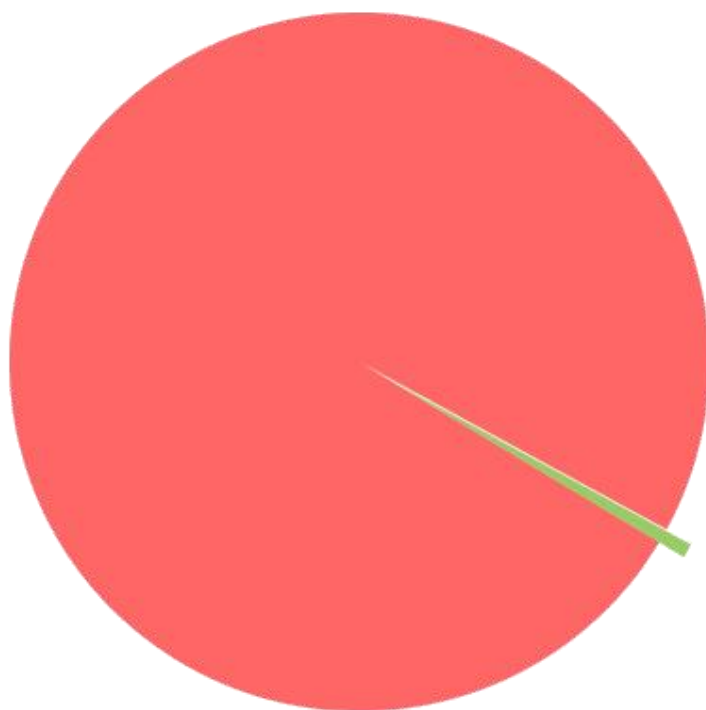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

上年结转收入 8.83 万元，占 0.65%；

其他收入 0 万元。

图 1、收入预算构成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当年其他收入 ■ 上年结转收入



(二) 支出预算

2024 年支出预算 1,351.45 万元（详见单位预算公开表 3）。其中：基本支出 1,122.62 万元，占 83.07%；项目支出 220.00 万元，占 16.28%；上年结转收入 8.83 万元，占 0.6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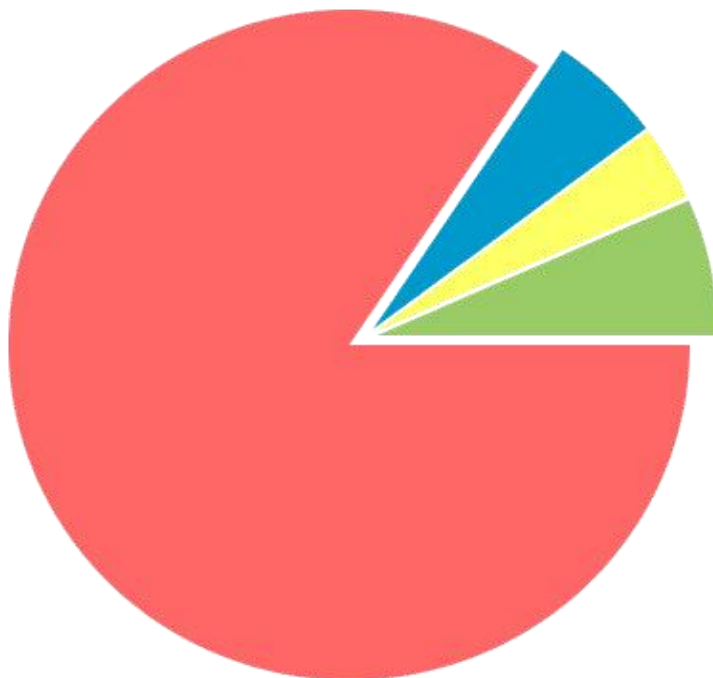
四、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42.62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1,132.8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2.6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48.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88.58万元。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详见单位（单位）预算公开表4,5,6,7）：

图2、支出预算构成

■公共安全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一）基本支出

2024年基本支出1,122.62万元，比2023年预算增加135.32万元，增长13.71%，增长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晋升，社保类经费增加。

其中：人员经费支出99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

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支出 127.6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220.0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185.00 万元，下降 45.68%，下降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无两房建设资金项目。

经济社会发展项目 0 个。

保障运转经费 1 个，主要是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其他项目 1 个，主要是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三）支出功能分类说明

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95.9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28.55 万元，增长 16.75%，增长的主要原因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数较上年有所增加，该项目经费增加。

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20.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85.00 万元，下降 45.68%，主要原因本年度两房建设资金项目未实施，该项目经费减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93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41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削减各项支出，该项目经费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60 万元，增长 100.00%，增长的主要原因 2018 年以后退休人员的取暖费由省级财政保障。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0.2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4.07万元，下降5.48%，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该项目经费减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0.88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0.05万元，下降5.38%，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该项目经费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7.82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61万元，下降5.47%，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该项目经费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0.74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0.74万元，增长100.00%，增长的主要原因机关工勤人员医疗保险，该项目经费增加。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9.94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49万元，下降6.95%，主要原因人员减少，故人员经费减少，该项目经费减少。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88.58万元，较2023年预算增加12.06万元，增长15.76%，增长的主要原因工资晋升，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五、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等情况

（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预算40.00万元，较2023年预算减少1.00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2023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无此项支出，该项目经费为0，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 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削减各项支出，该项目经费减少。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9.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25.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下降 2.50%，下降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削减各项支出，该项目经费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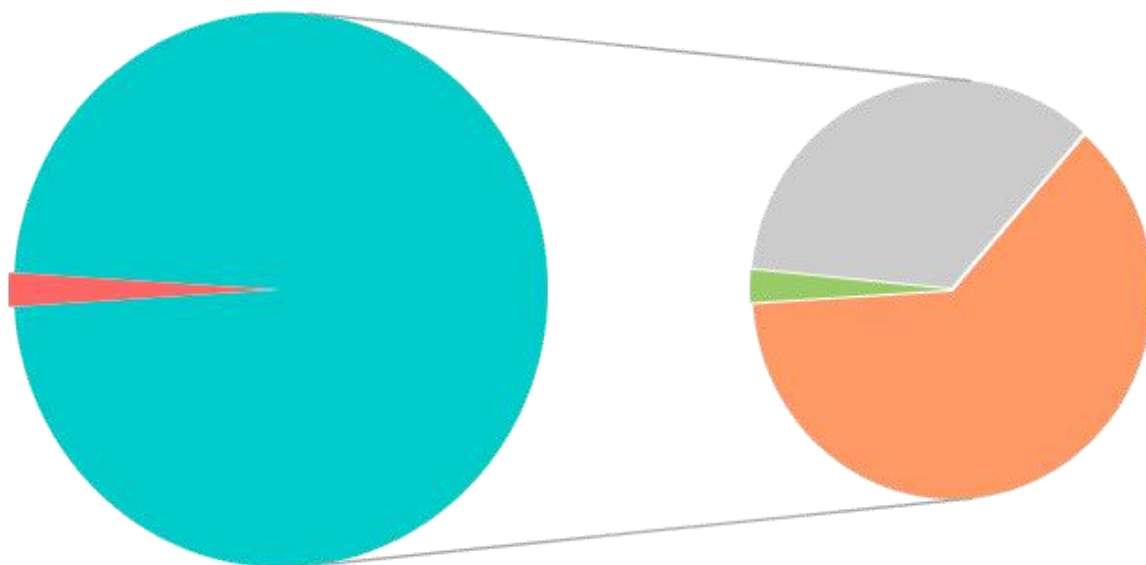
（二）培训费预算情况说明

4. 培训费 0.0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削减各项支出，该项目经费减少。

（三）会议费预算情况说明

5. 会议费 0.8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20 万元，下降 20.00%，下降的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削减各项支出，该项目经费减少。

图 3、“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支出预算构成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 183.56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95.34 万元，增长 108.07%，增加的主要原因新办公大楼办公经费较多，该项目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0.2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2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71.98 万元。

2024 年，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4.28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20.27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042.06 万元。其中：办公用房 4,557.17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预算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价值 140.52 万元。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价值 309.57 万元。2024 年拟采购固定资产约 48.29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二）非税收入情况

2024 年本单位不涉及非税收入，2024 年计划征收 0 万元。

（三）重点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1、项目概况：为贯彻《中共中央转发〈中央政法委员会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精神，完善“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建立分项目、分区域、分部门的政法经费分类保障措施，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支持政法机关装备共建、跨区域重特大案件及突发事件办理、提高维稳和应急处置能力。

2、立项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政法经费分类保障暂行办法》（财行〔2015〕491号）和《甘肃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甘财行〔2017〕12号）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切实提高检察机关经费保障，改善政法机关的办案条件和业务装备水平。

3、实施主体：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4、实施周期：2024.1.1-2024.12.31

5、实施计划：办案（业务）经费主要与各类案件挂钩，开支与办理案件有关方面的支出；业务装备经费主要用于采购办公办案设备及信息化建设，2024

年度信息化建设方面预算项目包括：信息化建设一期、二期项目、同步录音录像设备、分级保护项目等。

6、年度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资金 110.00 万元。

7、预期总体目标：完善“明确责任、分类负担、收支脱钩、全额保障”的政法经费保障体制，建立分项目、分区域、分部门的政法经费分类保障措施，充分发挥政法经费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政法经费保障水平，支持政法机关装备共建、跨区域重特大案件及突发事件办理、提高维稳和应急处置能力；进一步切实提高检察机关经费保障，改善政法机关的办案条件和业务装备水平。

（四）部门管理转移支付情况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1. 一般性转移支付未安排。
2. 专项转移支付未安排。
3. 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未安排。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共甘肃省委 甘肃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等相关要求，我们将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决算和监督全过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2023 年度，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原则，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目标 3 个，按规定随年度预算一并公开项目 3 个，公开率为 100%。

2. **绩效运行监控情况。**2023 年 7 月，组织开展 1—6 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3 个，占本单位项目的 100%。截至 7 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

的项目 3 个，完成率为 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没有任何原因。开展 1—9 月绩效运行监控项目 3 个，占本单位项目的 100%。截至 10 月底，如期完成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指标值的项目 3 个，完成率为 100%。“双监控”发现存在的问题和主要原因是：没有任何原因。绩效运行监控在单位内部通报整改情况：没有任何情况整改。

3. 绩效自评开展情况。2023 年度，组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共 4 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 1 个，项目支出 2 个，转移支付项目 1 个，绩效自评覆盖率为 100%。绩效自评结果随单位决算报送财政和随决算公开情况：已全部公开。

4. 绩效结果应用情况。根据 2023 年度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等情况，当年盘活财政资金 0 万元，2024 年度增加单位预算项目 0 个，增长率 0%。同时对政策和项目资金管理作出调整的 0 个。

（二）2024 年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2024 年，纳入单位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3 个。其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围绕单位管理、履职效果、能力建设三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13 个、三级指标 49 个；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围绕成本指标、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四个维度，设置二级指标 6 个、三级指标 15 个。各项绩效目标内容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符合规定的格式要求。

十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2、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4、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5、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

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7、“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8、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公共安全支出（类）：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有关事务包括武装警察、公安、国家安全、检察、法院、司法行政、监狱、劳教、国家保密、缉私警察等。

10、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反映检察事务的支出。

11、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秦安县人民检察院的基本支出。

12、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秦安县人民检察院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3、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秦安县人民检察院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

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4、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检察方面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1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秦安县人民检察院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

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6、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2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2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9、工资福利支出（类）：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30、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31、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32、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反映按照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绩效奖金（基础绩效奖、年度绩效奖）等。

33、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不在此科目反映。

34、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费。

35、工资福利支出（类）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款）：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

36、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37、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反映单位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38、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3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4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反映单位购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4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印刷费（款）：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4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咨询费（款）：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4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反映单位支付各类手续费支出。

4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4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4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4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4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4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5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5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租赁费（款）：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52、商品和服务支出（类）会议费（款）：反映会议期间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场地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53、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54、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接待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5、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56、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

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57、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58、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59、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60、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61、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及离退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6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64、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反映按规定开支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罪犯、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65、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照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支出，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

支出。

6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67、资本性支出（类）：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68、资本性支出（类）房屋建筑物购建（款）：反映用于购买、自行建造办公用房、仓库、职工生活用房、教学科研用房、学生宿舍、食堂等建筑物（含附属设施，如电梯、通讯线路、水气管道等）的支出。

69、资本性支出（类）办公设备购置（款）：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70、资本性支出（类）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款）：反映用于信息网络和软件方面的支出。如服务器购置、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置的相关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71、资本性支出（类）公务用车购置（款）：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02月20日

附件：1.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2.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表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教育专户核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41.69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8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5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8.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42.62	本年支出合计	1,351.45
十、上年结转	8.83	二十九、结转下年	
十一、上年结余			
收入总计	1,351.45	支出总计	1,351.45

表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2.62
经费拨款	1,342.62
本年收入合计	1,342.62
十、上年结转	8.83
财政性资金结转	8.83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转	8.8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转	
非财政性资金结转	
教育专户结转	
十一、上年结余	
财政性资金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结余	
非财政性资金结余	
收入合计	1,351.45

表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年结转
**	1	2	3	4
总计	1,351.45	1,122.62	220.00	8.83
[204]公共安全支出	1,141.69	912.86	220.00	8.83
[20404]检察	1,141.69	912.86	220.00	8.83
[2040401]行政运行	895.93	895.93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8.83		220.00	8.83
[2040450]事业运行	16.93	16.93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8	72.68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0	71.8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	1.6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20	70.2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卫生健康支出	48.50	48.5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0	48.5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74	0.74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4	19.94		
[221]住房保障支出	88.58	88.58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88.58	88.58		
[2210201]住房公积金	88.58	88.58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本年收入	1,342.62	一、本年支出	1,342.6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42.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32.86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8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48.5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8.58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342.62	支 出 总 计	1,342.62

表五、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1	2	3	4	5	6	7	8	9	10
[501019]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1,342.62	1,342.62	1,122.62	220.00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1,342.62	1,122.62	22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32.86	912.86	220.00
20404	检察	1,132.86	912.86	22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95.93	895.9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0.00		220.00
2040450	事业运行	16.93	16.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68	72.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80	7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0	1.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20	70.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8	0.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8.50	48.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50	48.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82	27.8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74	0.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9.94	19.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58	88.5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58	88.5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58	88.58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总计	1,122.62	994.97	127.6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92.28	992.28	
30101	基本工资	391.54	391.54	
30102	津贴补贴	228.65	228.65	
30103	奖金	43.71	43.7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20	70.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33	26.33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94	19.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7	2.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58	88.5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0.96	120.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65		127.65
30201	办公费	10.00		10.00
30204	手续费	0.03		0.03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8.40		8.4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15.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96		10.96
30213	维修（护）费	2.00		2.00
30214	租赁费	3.50		3.50
30215	会议费	0.80		0.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3.75		3.75
30229	福利费	6.00		6.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8.81		38.8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	2.69	
30302	退休费	1.60	1.60	
30305	生活补助	0.35	0.35	
30307	医疗费补助	0.74	0.74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7
[501019]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40.00		1.00	25.00	14.00	0.80	

表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总计	183.56	73.56	110.00
1	[30201]办公费	10.00	10.00	
2	[30202]印刷费			
3	[30205]水费	3.00	3.00	
4	[30206]电费	8.40	8.40	
5	[30207]邮电费	2.00	2.00	
6	[30208]取暖费	15.00	15.00	
7	[30209]物业管理费	120.96	10.96	110.00
8	[30211]差旅费			
9	[30213]维修（护）费	2.00	2.00	
10	[30215]会议费	0.80	0.80	
11	[30218]专用材料费			
12	[30229]福利费	6.00	6.00	
13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14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	8.40	
1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表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十一、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项目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项目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项目支出
**	1	2	3	4

未安排预算，部门管理转移支付表为空表。

表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	1

未安排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附件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总体目标	<p>目标 1: 坚持政治引领, 以更高站位筑牢绝对忠诚。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 始终以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检察理念更新, 在司法办案中融合推进讲政治与抓业务有机统一, 以实际行动当好“两个确立”的坚定捍卫者、“两个维护”的忠诚实践者, 全力做好对党忠诚的政治答卷。目标 2: 坚持守正创新, 以更强担当服务保障大局。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 深入推进“主动创稳”行动, 严厉打击各类犯罪,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和反腐败斗争, 从严惩治电信网络犯罪, 推进社会治理创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 加大民营经济平等保护力度, 深化涉案企业合规改革, 用心服务保障乡村振兴, 全力做好法治护航高质量发展的时代答卷。目标 3: 坚持人民至上, 以更优服务做实检察为民。扎实做好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公开听证、民事支持起诉、司法救助、妇女和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等工作, 促进矛盾源头治理。持续加强食品药品、教育医疗、养老保险等民生领域的法律监督, 全力做好为人民服务的民生答卷。目标 4: 坚持司法公正, 以更大力度维护公平正义。严格落实认罪认罚从宽等刑事司法政策, 推进“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运行, 促进检侦办案质量双提升; 深化民事诉讼精准监督, 持续加强对虚假诉讼等重点领域的监督力度, 保护人民群众民事权益; 加大行政违法行为法律监督力度, 大力推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和行政非诉执行监督; 积极稳妥拓展公益诉讼案件范围, 敢于以“诉”的确认体现司法价值引领, 推动解决社会治理难点堵点问题, 全力做好守护公益新的履职答卷。目标 5: 坚持强基导向, 以更高标准淬炼过硬队伍。紧紧围绕主题教育“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要求, 持之以恒推进检察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p>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	按来源类型分	预算金额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994.97	当年财政拨款	1,342.62
		公用经费	127.65	上年结转结余	8.83
		合计	1,122.62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支出		228.83	收入预算合计	1,351.45
			支出预算合计	1,351.4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		≤0%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执法执勤车购置数	=1 辆
		执法执勤车运行维护数	=5 辆
		扫黑除恶斗争/反腐败斗争工作完成率	=100%
		民事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成本控制情况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差旅费发放完成率	=100%
		审查批捕案件、起诉案件准确率	=100%
		各项工作质量	达标
		各项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司法救助工作完成率	=100%
		办公设备（用品）购置完成率	=100%
		刑事执行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法定期限办结率	=100%
		乡村振兴工作完成率	=100%
		设施设备维修（护）工作完成率	=100%
		行政检察工作完成率	=100%
		移动检务终端租赁服务	=1 项
部门效果目标	“四大检察”融合发展	持续推进	

		数字检察建设	持续推进
		现代化秦安建设	持续推进
		移动检务终端利用率	=100%
		群众信访回复率	≥90%
		“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实质化运行	持续推进
		量刑建议提出率	≥90%
		量刑建议采纳率	≥90%
	社会影响	单位获奖情况	≥1 项
		违法违纪情况	=0 次
		重大不良影响事件（起）	=0 起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机关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诉讼效率
司法公正水平			提高
民众法治意识			持续提升
法律监督职能			持续强化
人力资源建设		人才队伍建设	加强
		组织管理架构	完善
档案管理		档案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综合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1.保障检察工作正常开展,全面提升检务保障能力,进一步优化服务、强化管理,为检察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物质保障;2.按时完成物业管理工作,如办公楼内楼梯间、走廊、卫生间、公共设施、会议室和办公室的清洁等工作,满足后勤保障基本需求,保障日常工作正常开展。</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工作完成率	=100%
		物业管理面积	=5395.97 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合格率	=100%
		日常维护范围覆盖率	=100%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保障率	=100%
		物业人员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绿化养护及时性	及时
		物业日常维护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检察机关(我院)正常运转率			=100%
物业有责投诉次数			=0 次
办案办公环境			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机关（我院）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10 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501-甘肃省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秦安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金额	年度资金总额:	110.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11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p>1.保障检察工作正常开展,全面提升检务保障能力,进一步优化服务,强化管理,为检察工作提供强有力的物质保障;2.完成执法执勤车购置、办公用品(设备)采购、执法执勤车运行维护、移动检务终端租赁等工作,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行。</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执勤车运行维护数	=5 辆
		办公用品(设备)购置工作完成率	=100%
		移动检务终端租赁服务	=1 项
		执法执勤车购置数	=1 辆
		差旅费发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移动检务终端租赁服务保障率	=100%
		差旅费发放准确率	=100%
		执法执勤车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执法执勤车运行维护保障率	=100%
		办公用品(设备)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执法执勤车运行维护及时性	及时
		办公用品(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移动检务终端租赁及时性	及时

		执法执勤车购置及时性	及时
		差旅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执勤车重大事故发生数	=0 起
		检察机关（我院）正常运转率	=100%
		办案办公工作效率	提高
		“四大检察”融合发展	持续推进
		移动检务终端利用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检察机关（我院）在职人员满意度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10 万元
		执法执勤车购置成本	≤25 万元

